



文藻外語大學
WENZAOU RSULINE
UNIVERSITY OF LANGUAGES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

期初日間部導師會議

會議資料手冊

主辦單位：學生事務處

會議時間：民國 110 年 3 月 3 日

目 錄

壹、會議流程

貳、各處室業務報告

一、學生輔導主責人員名單 01

二、導師例行事務及期程 02

三、宣導事項 09

參、附件 26

文藻外語大學109學年度第2學期「導師加油站系列活動」(一)
導師會議暨交流座談活動

活動流程表

第一場次: 英語暨國際學院、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活動時間: 110年3月3日(星期三)15:00-16:00 活動地點: 文園二樓會議室

時間	活動內容	時間	活動說明
15:00-15:10	簽到	10分鐘	1. 分學院簽到(前後門) 2. 入場前量體溫及消毒
15:10-15:30	業務報告	20分鐘	
15:30-15:40	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主題分享	10分鐘	1. 霸凌議題 2. 學生輔導與管教
15:40-15:55	交流座談	15分鐘	
15:55-16:00	結束離場	5分鐘	

第二場次: 歐亞語文學院

活動時間: 110年3月3日(星期三)16:05-17:05 活動地點: 文園二樓會議室

時間	活動內容	時間	活動說明
16:05-16:15	簽到	10分鐘	1. 分學院簽到(前後門) 2. 入場前量體溫及消毒
16:15-16:35	業務報告	20分鐘	
16:35-16:45	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主題分享	10分鐘	1. 霸凌議題 2. 學生輔導與管教
16:45-17:00	交流座談	15分鐘	
17:00-17:05	結束離場	5分鐘	

業務報告

壹、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輔導主責人員名單

學院	系科	系輔導校官/分機	心理輔導/分機	資源教室/分機
英語暨國際學院	英文系(科)	王中叶/2406	曾哲宏心理師/2273	林亭妤輔導員/2276
	翻譯系	宋明宏/2253		
	國際企業系			
	國際事務系	謝志明/2404		
歐亞語文學院	西文系(科)	謝志明/2404	洪玉梅心理師/2274 周珊汶心理師/2282	莊雅芸輔導員/2275
	東南亞系			
	日文系(科)	盧郁芷/2402		
	法文系(科)	陳光祖/2403		
	德文系(科)	高廷珩/2407		
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	高廷珩/2407	林藝欣心理師/2272 趙書賢心理師/2280	鄭美惠輔導員/2277
	傳播藝術系	陳光祖/2403		
	應用華語文系	李兆瑞/2251		
	外語教學系			

貳、導師例行事務及期程

項目	內容說明	辦理時間	承辦人/分機
學生 課程學習	【學生成績掌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班成績總表已送至各系辦公室之導師信箱。		
	【學生學習成效檢核資料庫】 校務資訊系統導師功能整合專區內有「學生學習成效檢核資料庫」之項目，彙整貴班導生在校應修科目及學分數、畢業語檢門檻及服務學習通過與否的情形。敬請導師善加利用資料庫之資訊，做為規劃輔導學習成效不佳學生之參考。		
	【期中/期末考試週】 敬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依規定時間應考，並遵守考試規則。 期中考週：4 月 19 至 24 日 畢業班期末考試週：6 月 7 至 12 日 在校生期末考試週：6 月 21 至 26 日	請參閱說明	考試規則 
	【棄修申請】 申請注意事項，請同學參閱教務處課務組網頁之最新公告。	110.03.22(一)至 110.05.14(五)	
班級經營與 管理	【召開班會】 1. 召開次數： 專科部 1 至 3 年級每學期至少召開 8 次。 專科部 4 至 5 年級、四技部、二技部每學期至少召開 4 次。 2. 「班會記錄簿」已全面線上化，日間部所有學制皆由生活輔導組管理。 3. 學生登錄操作流程：校務資訊系統→登錄→學務登錄作業→班會紀錄登錄/查閱。 4. 導師簽核操作流程： 路徑一：校務資訊系統→表單簽核作業→學務線上簽核→班會紀錄簿線上簽核。 路徑二：導師功能整合平台→班會紀錄簿線上簽核。 5. 主題式班會:除例行報告、提案討論、導師叮嚀外，可設定主題供學生討論(例如時間管理、讀書策略、壓力管理、品德教育、性平教育、法治教育、校園安全等)，必要時可協調由學務處相關單位協助入班宣導。	各班自行協調	劉益傑/2215

項目	內容說明	辦理時間	承辦人/分機
班級經營與 管理	<p>【學生基本資料確認】 請導師協助校正各班同學基本資料，如有誤請要求改進。108 學年度發現多位同學資料有誤(聯絡電話、住址、家長電話..等)，導致有重大事件要通知或尋找時，無法在第一時間完成，以致延誤。</p>		
	<p>【參加晨會】 1. 專科一至三年級學生及導師參加。 2. 上午 07:30-08:00 於操場舉行。 3. 如遇天雨則取消，舉辦形式或地點異動將另行通知。</p>	110.03.31(三) 110.06.02(三)	石子建/2217
	<p>【生活好模範競賽】 1. 專科部一至三年級班級適用。 2. 依「文藻外語大學專科部 1 至 3 年級生活好模範競賽實施計畫」執行，本學期修正內容參閱附表</p>	110.03.08(一)至 110.06.04(五)	劉益傑/2215
	<p>【學生獎懲資料簽報】 1. 除小過、大功、大過仍以紙本簽核，其餘請由線上送出審核。操作流程：校務資訊系統→表單簽核作業→學務線上簽核→選擇「學生獎懲建議表簽核作業」。 2. 敘獎原則請至生輔組網站查閱。 3. 導師可善加利用系統批次產生班級幹部名單之功能。</p>	110.02.22(一)至 110.06.19(五)	郭瑄尹/2214
	<p>【操行成績登錄】 1. 操作流程：校務資訊系統→登錄→學務登錄作業→選擇「操行成績登錄作業」。 2. 不宜全班皆給予同一分數，可參考操行考核辦法之評分項目給分。 3. 定察生操行基本分從 62 分提高至 65 分。</p>	110.05.31(一)至 110.06.19(六)	郭瑄尹/2214

項目	內容說明	辦理時間	承辦人/分機
	<p>【學生請假審核】 對象：導師及授課教師 專科一至三年級 1. 事/病假-導師簽核後即轉入操行管理系統→副本通知學生本人及授課老師。 2. 公假-指導老師簽核→指導老師之主管→生輔組承辦人→生輔組組長→導師簽核後即轉入操行管理系統→副本通知學生本人及授課老師。</p> <p>大學部 1. 事/病假-授課老師簽核後即轉入操行管理系統→副本通知學生本人及導師。 2. 公假-指導老師簽核→指導老師之主管→生輔組承辦人→生輔組組長→授課老師簽核後即轉入操行管理系統→副本通知學生本人及導師。 註：除事、公、婚假需事先申請外，其餘假別請於一週內線上登錄(附佐證資料)申請完畢。</p>	全學期	郭瑄尹/2214
學生輔導	<p>【教導師關懷及晤談系統】 教師 1. 操作流程：校務資訊系統→登錄→學務登錄作業→「教導師關懷及晤談系統)-Office hour」。 2. 輔導對象:導師班以外之學生 3. 約談學生後請即刻上網填登紀錄。</p>	110.02.21(日) 23:59 完成 Office Hour 登錄	劉佳勳/2216
	<p>【導生輔導資料登錄】 導師 1. 登錄流程：校務資訊系統→登錄→學務登錄作業→選擇「教導師關懷及晤談系統)-Office hour」→選擇導師身份→登錄完畢按存檔。 2. 導師每學期與班級學生至少談話1次，一學年登錄1次為原則。 3. 建議導師針對特殊狀況學生之晤談內容可以及時完成登錄。</p>	110.07.30(五) 截止	郭瑄尹/2214
	<p>【晤談紀錄填寫技巧】 晤談內容可包含下列項目: 1. 學生現況(例如:因疫情影響，經濟來源中斷，開始打工，課業學習狀況惡化) 2. 輔導建議(例如: 缺課狀況增加，已提醒留意缺課將造成之影響，分享時間管理之技巧) 3. 其他(可傳承給下位導師參考的重要事項)(例如：時間管理及自律能力須加強，但透過同儕影響可改善)</p>	全學期	陳僅麗/2211

項目	內容說明	辦理時間	承辦人/分機
學生輔導	個別諮商：提供學生心理諮商晤談服務 學院主責人員與線上預約 QR-CODE 如右圖。 	學期中服務時間 週一至週五 08:00-22:00	請參閱說明
	班級輔導： 以班級/社團大小人數為對象，入班宣導幫助學生自我覺察、情緒調適、生涯探索等。 線上申請表單 QR-CODE 如右圖。 	依班級時間安排	趙書賢/2280
	【懷孕學生受教權維護及輔導】 學生本人、班級導師或任課老師知悉班上學生懷孕，請填寫本校「懷孕學生受教權維護申請表」可掃描右圖 QR-CODE 下載，並擲交回諮商與輔導中心。將依懷孕學生狀況和需求，共同擬定整體輔導計畫。 		諮輔中心/2278
勞作教育	【勞作教育】 1. 四技一年級、專科部一至三年級適用 2. 本校首頁→行政單位→生活輔導組→勞作教育專區。 3. 大學部以班級為單位(早上 07:30-08:00)；專科部每日 07:30-07:50 進行。 4. 更換掃具時間：開學日起至學期第二週，每日 14:00-16:30。 5. 重補修生：每學期需完成 36 小時，實施時段每日 13:20-16:20。	全學期	劉佳勳/2216
	【大學部勞作教育競賽】 四技一年級適用，依「文藻外語大學大學部一年級勞作教育競賽規則實施計畫」執行	110.02.22(一)至 110.06.25(五)	劉佳勳/2216
校外賃居處所訪視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尚未完成賃居處所訪視導師，請務必於本學期結束前完成訪視，以確保賃居同學安全	全學期	陳光祖/2252

項目	內容說明	辦理時間	承辦人/分機
異常及重大事故通報	<p>【到課異常缺曠嚴重通報】</p> <p>1. 請導師由校務資訊系統登錄輔導情形並回傳。學生特殊個案，可由線上轉介至諮商與輔導中心(情緒困擾、人際適應、懷孕、疑似精神疾患)、軍訓室(學生涉及法律問題、多次多方多時段仍找不到學生、生活作息不正常等)、吳甦樂教育中心(人生信仰、靈性教育或心靈成長)。</p> <p>2. 各學制全年級曠課達 8 節以上通報導師、系輔導教官、家長。</p> <p>3. 操行扣至 10 分以上通報導師、系輔導教官。</p> <p>4. 特殊情況簡訊告知家長。</p> <p>5. 如缺課節數累計達 1/5、1/4、1/3 及 1/2 者，e-mail 通知學生、導師及系教官，簡訊通知學生與監護人。</p>	全學期	郭瑄尹/2214
	<p>【特殊生關懷與協助】</p> <p>班上倘若有定察生、轉學生、復學生及身障生...等，需要高度關懷的學生，敬請導師與班級幹部多提供協助。</p>	全學期	郭瑄尹/2214
	<p>【經濟困難學生關懷與協助】</p> <p>若有本國籍經濟困難的學生，敬請導師與班級幹部協助留意並轉介生活輔導組。</p> <p>(教育部或校內弱勢助學資源) 陳鈺松/2212、方春惠/2213</p> <p>(校外獎助學金) 劉佳勳/2216</p> <p>(境外生) 楊家齊/2642</p>	全學期	請參閱說明
	<p>【特定人員通報】</p> <p>1. 請導師協助瞭解班上同學是否有下列狀況：(1)曾經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含自動請求治療者)；(2) 休學、中輟或中途離校後申請復學學生，有事實足認為施用毒品嫌疑者。(3)有事實足認為有施打毒品之學生。</p> <p>2. 相關表格於會後寄至各導師信箱，無論班上有無特定人員，請導師於 10 月 3 日前寄(或送)回給本室承辦人，以利彙整後陳校長核示。(依教育部 108 年 1 月 7 日修正「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規定每學期需調查繳交一次)。</p>	開學三週內	王中叶/2406

項目	內容說明	辦理時間	承辦人/分機
異常及重大事故通報	<p>【重大事故通報】</p> <p>學期中如遇同學發生重大事故(意外事故、重病住院、傳染病等)請於第一時間通知軍訓室：(07)3429958，以利回報教育部。</p>	全學期	黃榮貴/2401
學生申訴	<p>1. 本校學生、學生會及其他相關學生自治組織對於本校之懲處、其他措施或決議，認為違法或不當，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得依本校學生申訴辦法規定，向本校提起申訴。申請表 QR-CODE 如右圖。</p> <p>2. 懲處、其他措施或決議通知送達之次日起二十日內，以書面提出申訴。</p>		林藝欣/2272 周珊汶/2282
兵役	<p>1. 本校役男出國交換進修(實習)逾四個月(含)以上，請依規定於出國前三週繳交下列資料：役男出國交換進修申請表、入學許可書(實習合約書)、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驗證用)、護照影本(有照片)。</p> <p>2. 如資料逾時繳交，恐作業不及而影響學生權益，役男需完成填寫「權益告知書」。</p>	全學期	高廷珩 2407
防疫事項	<p>1. 請師長協助於班級宣導，如因個人行程返國者，務必將旅遊史主動告知學校，以利學校安排健康管理相關措施，避免防疫破口。</p> <p>2. 提醒師生請主動關心自我健康狀況，如有出現發燒、咳嗽及喉嚨痛等類流感症狀或嗅覺異常，應戴口罩立即就醫，落實「生病不上班、不上課」原則，在家休養直至症狀解除後 24 小時始返校，以免交互感染。</p> <p>3. 請主動關心與注意班上同學之健康與請假情況，如出現異常之請假狀況時，應瞭解原因。若為罹患流感或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請立即通報校安中心及衛保組 2242-2245。</p> <p>4. 提醒師生如與確診病例有所接觸者，應主動誠實申報，或與 1922、學校通報。</p> <p>5. 學生如需在家進行居家檢疫，請您協助掌握行蹤，給予適切的關懷與問候，並提醒擅離居家檢疫場所會被開罰，避免該生返回學校。</p> <p>6. 自主健康管理者：不管本國或境外學生，務必提醒在家或宿舍休息，自我監測健康狀況，並協助關心其課業學習問題，以維護受教權益。</p> <p>7. 與防疫相關請假程序：</p> <p>(1) 若學生收到「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通知書，請公假(以該通知書為佐證)。</p> <p>(2) 學生線上請公假指導老師請一律填導師。</p>	全學期	請假 郭瑄尹/2214 衛保組 黃羽彤/2242

項目	內容說明	辦理時間	承辦人/分機
導師會議 及研習	期中導師會議	110.04.21(三) 15:10-17:00	陳僅麗/2211
	獎懲委員會議(導師代表適用)	110.07.01(四)	郭瑄尹/2214
	導師輔導知能研習，報名請參閱活動管理系統。 110.03.22(一) 15:00-17:00 「班級經營」 110.04.20(二) 15:00-17:00 「防治網路性別暴力」 110.05.20(四) 15:00-17:00 「腦內科學」 110.06.03(四) 15:00-17:00 「善意溝通－不踩學生權益紅線」	如說明	林藝欣/2272
導師請假	事先完成請假，設定代理人(請設定教師，勿設定職員)，導師費則依本校「教職員請假規則」之規定，轉付代理導師。	全學期	陳僅麗/2211
優良導師 評選	依據「文藻外語大學優良導師遴選辦法」每學年辦理一次，日間部預定遴選 8 位優良導師，每位發給獎金 10,000 元，並進行公開表揚。	約 7 月份 開始辦理	郭瑄尹/2214

參、宣導事項—敬請導師詳閱各單位資訊，並協助向學生宣導。

教務處

註冊組

項目	內容說明	辦理時間	備註
語檢 畢業門檻	本校日間部學生於應屆畢業學年度，未通過系（科）訂定之語言能力檢定標準（或加修並通過替代課程）者，翌學年即屬延修生，延修生仍須按所屬學制之學則辦理就學註冊相關事宜。依本校學則之規定，延長修業若超過2年，仍未通過各系語檢門檻或未修習「語言檢定畢業門檻替代課程」並及格者，將予以退學。		相關規定 
學雜費繳交	尚未繳交學雜費之同學儘早繳費，「逾期未繳費者」會依學則第二十二條第一款予以退學處理。	開學一週內	
學生證影本	日間部各學制學生如有學生證影本加蓋註冊章之需求者（同學無需再繳交學生證），請同學自行影印學生證影本後再至註冊組用印即可。	隨時	
法規修訂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受理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系申請時，不同學制、部別不可互轉。		
	「文藻外語大學課程棄修實施規定」，修訂第 4 條條文。 學生得依教務處課務組（進修部教務組）公告日期辦理棄修，棄修後註銷其勤缺紀錄。		
教學意見 調查	敬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按時上網填寫。期末有填寫「期末教學意見調查」者，除可參加抽獎外，還可提早上網查成績，請踴躍上網填答	1.期初教學意見交流 2月22日至3月12日 2.期中教學意見回饋 4月8日至22日 3.期末教學意見調查 6月2日至23日	

招生組

一、面臨少子化之嚴峻考驗，招生組持續積極努力、務實面對，更需要所有老師們為了文藻的未來另一個 50 年共同努力。近期招生資訊彙整如下表所示。

項目	內容說明	備註
招生宣導工作	各項招生宣導活動若需要學生協助，懇請各位師長在不影響學生學習的情況下，惠予及簽准學生公假，以利推展本校之招生宣導工作。	
110 學年度研究所考試入學	本學年度免筆試，詳細招生簡章預定 3 月初公告，請協助將研究所招生訊息告知大學部應屆畢業生，鼓勵學生留校升學。校友亦是研究所重要生源之一，也煩請各位師長協助將研究所招生資訊轉知給校友，鼓勵校友回校就讀研究所。	研究所相關報考資訊 
110 學年度二技招生學系	本校 110 學年度二技招生學系：英文系、日文系；11 月底已舉辦招生說明會，已將二技招生相關資訊提供給五專科系的導師及學生，懇請協助轉知並鼓勵五專學生留校續讀二技。	
暑假四技轉學考	本校各專業學系與國外大學建立雙聯學制(同時取得文藻與國外大學學位)，本校五專畢業生可報考暑假四技轉學考，進入大學部各專業學系就讀。	
獎勵入學方案	為鼓勵及吸引更多優秀學生報考本校，及減輕就學負擔，本校提供 110 學年度日間部各學制暨碩專班新生入學獎助學金方案，請師長鼓勵學生踴躍報考。	「文藻外語大學 110 學年度日間部暨碩專班入學獎助學金實施要點」 

二、110 學年度各學院各入學管道招生資訊如下：

學院	學制		五專	四技	二技	碩士班	碩專班	進修部
	學系							
英語暨國際學院	英國語文系(全英語授課)		●	●	●	●		●
	翻譯系			●		●		
	國際事務系			●		●		
	國際企業管理系			●		●		●
	國際商務英語學位學程							●
	國際觀光與會展學士學位學程							
歐亞語文學院	歐洲研究所					●		
	法國語文系		●	●				●
	德國語文系		●	●				●
	西班牙語文系		●	●				●
	日本語文系		●	●	●			●
	東南亞學系			●		●		
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華語文教學研究所					●		
	應用華語系			●				
	外語教學系(全英語授課)			●			●	
	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			●				
	傳播藝術系			●			●	

- (一) 五專招收國中畢業生，可透過優先免試（招生名額：280名）或南區聯合免試（招生名額 120名）進入本校英、法、德、西、日五科系就讀。
- (二) 二技招收五專畢業生，本校五專語言科系為主要生源，他校應用英語科及應用日語科亦是本校二技生源之一。
- (三) 大學應屆畢業生均可報考碩士班或碩專班，惟碩專班須檢具工作經驗證明，可採計學生大學期間工作/工讀經驗。

英外語能力診斷輔導中心

項目	內容說明	辦理時間	承辦人/分機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凡日五專、日四技、日二技未通過英文畢業門檻之在校生，須參加本次「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並將繼續補助其測驗費；本次大學英檢測驗相關公告於 110 年 2 月 22 日（一）公告於學校網站及本中心首頁。 本次大學英檢測驗之對象為未通過英語畢業門檻各學制之學生（進修部、研究所及延修生可自由報名）。尚未通過英語測驗畢業門檻之在校生（含進步 60 分及參加替代課程）仍須強制參加本次測驗。另外，若有申請交換/實習、通過畢業門檻需求同學，可自由報名參加校內/外其他英檢考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放「自由報名學生(含五專/日四技/日二技以外之在學生、延修生、碩一/碩二學生)」上網報名之期間為 <u>110 年 2 月 22 日(一)至 3 月 17 日(三) 23:00 前</u> 五專/日四技/日二技以外之在學生與延修生測驗費用繳交截止日為 <u>110 年 3 月 19 日(五)17:00 前</u> 考試日期為 110 年 5 月 2 日(日) <u>上午場次 09:30-11:30</u> <u>下午場次 14:00-16:00</u> 	邱靜芳/7402
一對一主題式口語練習	同學於 Dr. E-learning 線上平台預約口語練習。學生先自行選擇口說主題，再由優秀的文藻學長姐擔任口語小老師，在輕鬆自在的環境下自然而然運用外語對話，是口語進步最快速的自學項目。	每學期開學日起即開放預約	林沛儀/7403
	招募中心英/外語小老師。對英/法/德/西/日/韓語教學有興趣的同學，需至中心網頁相關公告中下載小老師履歷表，填妥相關基本資料、學習歷程、服務經驗等資訊即可報名參加面試。歡迎同學踴躍報名或請導師推薦優秀同學名單，一起加入英/外診教學小老師行列。	每學期開學第一週公告招募資訊。	林沛儀/7403

項目	內容說明	辦理時間	承辦人/分機
英/外語迷你俱樂部	以多元主題與全方位教學形式規劃之迷你俱樂部課程，學生需自行邀約 4-5 位好友一起報名參加，成立自己的英/外語學習小組，再由中心安排的小老師擔任授課老師，與小老師及好友一起提升語言能力。由學生選擇喜愛的主題，在小老師輔導下進行 8 週的聽說讀寫練習課程。	每學期開學第二週公告課程報名資訊並開放為期兩週的報名時間。	林沛儀/7403
Lingua-skill 劍橋領思英語檢測、多益語檢考試	為提供學生參加考試便利性及相關之學習資訊與訓練，本學期預計辦理兩場 Linguaskill 考試（時間未定）及協助公告每月多益公開場考試日期，詳細報名資訊將於開學日後公告。	檢定考試時間一般為週六下午時段，考試日期則參考學校行事曆進行安排，優先避開校內重要活動。	林沛儀/7403
自學軟體	為提升學生增進自主學習能力，英/外診中心引進針對聽、說、讀、寫、文法、英檢應試技巧等互動式英/外文學習系統，學生可依照個人時間安排及需求至中心使用相關資源，自行規劃並加強學習英/外文。	開學日 110 年 2 月 22 日（一）至學期末 6 月 25 日（五）	張儀玟/7404
多國語診斷諮商	Dr. E-Learning 多國語（英/法/德/西/日/韓）為學習診斷和諮商相關服務等免費資源。學生在語言學習各方面如有任何疑問或需求，都可預約中心的駐診老師，幫助學生找到學習的良方。	開學日 110 年 2 月 22 日（一）至學期末 6 月 25 日（五）	張儀玟/7404
英語達陣系列課程	本學期將推出 CSEPT 大學英檢處方課程、英語履歷健檢及面試技巧相關課程，報名及課程資訊將公告於本中心首頁。	學期間 4~5 月	張儀玟/7404

總務處

事務組

項目	項目說明	辦理時間	分機
防疫	配合整體校園防疫，校園防疫期間不對外開放，假日進校園之本校師生，請主動出示證件讓校警辨識，並配合防疫相關措施。	學校規定上班日	2511、2512、2513
課桌椅	上課教室桌、椅勿任意移至他處，影響其他學生權益。		
冷氣卡	冷氣卡沒有儲值功能，用罄後購買新冷氣卡，冷氣卡使用完畢後可繳還至學校萊爾富便利商店並退還卡片押卡金。		
交通工具	本校民族路校門外新設之「高雄微笑單車 Ubike2.0」已啟用，請多利用。		
影印機	學校影印機自 109 年底起，改由台灣富士全錄公司服務，請遵守著作權法相關規定，避免觸法；及本校影印業務費有限請樽節使用。		

營繕組

項目	項目說明	辦理時間	分機
損壞報修	校內各公用設施或教室場所等設備損壞，請利用資訊服務入口網報修申請：點選我要報修→填入報修明細→送出報修資料→報修成功。	學校規定上班日	2531、2532、2534 2539
	緊急報修服務時，請撥打校內分機 2531、2532 或 2534。		
電話	校內各棟大樓 1 樓位置，設校內分機電話，請多加利用，撥打 104 依語音指示，說出師長姓名即可轉接。		
	已開放導師研究室分機可撥打行動電話，相關辦法請參酌總務處網頁「文藻外語大學導師撥打行動電話管理辦法」，請樽節使用。		
空調冷氣	請遵守防疫期間空調注意事項：各教室及辦公室應保持室內通風良好，使用冷氣搭配對角各開一扇窗，每扇窗至少開 15 公分。		
	校園空調系統已實施「校園空調系統控制開關再斷電提醒」措施，每日斷電時間：中午 12 點、下午 6 點及晚間 10 點共 3 次，請依實際需求再開啟。		

環安暨保管組

項目	項目說明	辦理時間	分機
飲水機、 電梯、監 視器、消 防設備或 緊急電話	1. RO 飲水機、電梯、監視器、消防設備或緊急求救電話有異樣，請撥校內分機 2521 或 2524，或至總務處環安暨保管組。 2.請保持 RO 飲水機接水盤乾淨。	學校規定上班日	2521、2522
環保減塑	「校園內禁止使用免洗筷子」、「垃圾減量」與「資源回收」，養成「減塑優先、無痕飲食」的習慣；自 108 年 7 月 1 日起，校內餐飲店內食者不提供 1 次用塑膠吸管；消費時如欲外帶者，請至鄰近公共座位區域外飲用。		
資源回收	乾電池、光碟及燈泡可放置總務處辦公室前走廊回收桶。 本校為台灣綠色大學成員，總務處網頁相關之塔樂禮宣言、環境保護政策宣言、環境安全衛生政策宣言等，請落實於校園生活中。		
登革熱 防治	配合登革熱與茲卡病媒蚊孳生源防治清除，教室內外、清潔工具放置處、租賃處之環境徹底落實「巡、倒、清、刷」： (一)「巡」—定期巡檢，檢查教室內外、清潔工具放置處、租賃處環境可能積水的容器。 (二)「倒」—倒掉積水，不要的器物予以丟棄。 (三)「清」—減少容器，使用的器具也都應該徹底清潔。 (四)「刷」—去除蟲卵，收拾或倒置勿再積水養蚊。		

出納組

項目	項目說明	辦理時間	分機
出納組	開立學校各項捐款收據，請備妥捐款者資料。	學校規定上班日	2541、2542
	請學生維護完整銀行帳號資訊於校務資訊系統。		
	請學生多利用轉帳、信用卡或超商繳交學雜各費用。		
	本校合作銀行服務地點：行政大樓一樓進修部製版室：台灣中小企業銀行：每週四中午 11:00-13:10；玉山銀行：每週二中午 11:00-13:10。		
	本校不辦理收發「非住宿生」之私人信件及包裹。		
	住宿生掛號信由學生宿舍分發，若自行至民族路警衛室領取掛號信件應出示學生證或身分證等可識別身分之證件；住宿生往來信件，應註明「住宿生」及寢室號碼。		

文書組

項目	項目說明	辦理時間	分機
校印申請	本校學生如須蓋用學校印信，均須透過權責單位，循行政程序辦理。	學校規定上班日	2551、2552

境外學生事務組

項目	項目說明	
相關資訊	境外學生手冊	
	境外學生相關法規	
獎學金	【全額獎學金（減免全額學雜費）】 【全免獎學金（減免全額學雜費及食宿費）】	續領資格 1. 碩士班受獎生之前一學期學業及操行總成績皆達 80 分（含）以上者，可續領原獎學金（需完成當學期服務時數 80 小時）。 2. 學士班及專科班受獎生之前一學期學業及操行總成績皆達 70 分至 79 分者，可獲減免當學期半額學雜費（需完成當學期服務時數 40 小時）；達 80 分（含）以上者，可續領原獎學金（需完成當學期服務時數 80 小時）。
	【半額獎學金（減免半額學雜費）】	續領資格 1. 碩士班受獎生之前一學期學業及操行總成績皆達 80 分（含）以上者，可續領原獎學金（需完成當學期服務時數 40 小時）。 2. 學士班及專科班受獎生之前一學期學業及操行總成績皆達 70 分（含）以上者，可續領原獎學金（需完成當學期服務時數 40 小時）。
導師協助事項	1.敬請導師協助叮嚀境外生「勤缺與操行有關」，缺課將影響操行成績及獎學金續領資格。 2.敬請導師協助於約談境外生時，確認小樹系統內之台灣地址與電話是否正確。	

生輔組

項目	項目說明	辦理時間	分機
協助教育 主題宣導	【交通安全教育】 1. 本校民族路大門前方寶珠溝週邊便道，108 學年度起，交通單位已修正可行駛機車，因本道路狹窄，請車速不要超過 30，汽車勿再通行，避免造成交通事故。 2. 交通安全四大守則：(1)我看得見您，您看得見我，交通最安全；(2)謹守安全空間—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之交通行為；(3)利他用路觀—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便之用路行為；(4)防衛兼備之安全用路行為—不作事故的製造者，也不成為無辜的事故受害者。	全學期	王中叶/2406
	【尊重智慧財產權】 	全學期	石子建/2217
	【人權教育】 教育部人權教育諮詢暨資源中心 	全學期	石子建/2217
	【法治教育】 校園法治教育學生手冊 	全學期	石子建/2217
	【品德教育】 教育部品德教育資源網 	全學期	石子建/2217
	【國民法官制度】 https://social.judicial.gov.tw/CJlandingpage/ 司法院國民法官制度介紹	全學期	陳僅麗/2211

衛保組

項目	項目說明	辦理時間	分機
哺（集）乳室	為鼓勵本校師生同仁於生產後持續餵哺母乳，並配合行政院衛生署母乳哺育政策及性別平等工作法，特設置哺（集）乳室，並取得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優良哺集乳室認證」，歡迎有需求者可多加利用，請導師協助加強宣導。	全學期	黃羽彤/2242
學生團體平安保險	依據學生團保理賠與傷病紀錄顯示，交通意外受傷、運動受傷或學生不吃早餐導致血糖過低產生身體不適之比例偏高。	全學期	黃羽彤/2242
	學生發生意外或疾病住院可申請學生平安保險理賠，事件發生二年內可申請，請至衛保組網頁下載或親洽索取理賠申請表填寫，並備妥診斷書和就醫收據，交至衛保組辦理。	全學期	蔡佳紋/2245
餐飲衛生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聘請營養師，負責校內餐飲衛生督導及提供專業衛教與營養諮詢。 2. 依教育部來文指示，完成輔導駐校餐飲商家落實「豬肉及其可食部位原料原產地（國）標示」規定，檢附現場完成標示照片，上網填列所屬供餐業者標示辦理情形。 3. 校內餐廳業者須將每日菜單及食材等資料輸入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系統，以利食材等物品的來源控管及讓教職員生、家長可隨時查詢，並共同監督，校園食材登錄平台（以 chrome 瀏覽）網址：https://fatraceschool.moe.gov.tw/frontend/。 4. 若師生於學生餐廳用餐，發現有異常狀況(食物酸敗或有異物)，請保留物證並立即送至衛生保健組處理。 	全學期	侯金茹/2241
校內外醫療健康資源	【校醫免費看診服務】 每週一及週五 12:20-13:20 提供校醫免費看診服務，並有藥劑師給藥；除醫師看診時間外，本組無法提供任何內服藥品（若有經常性的頭痛、胃痛、經痛，請您於校醫看診時間至本組看診備藥或請自備個人常用藥）。	全學期	黃羽彤/2242
	【營養師門診諮詢服務】 每週二、週四中午 12:10~13:10 於衛生保健組提供免費門診諮詢服務(包含個人疾病飲食調養、體重控制、營養狀況評估及日常生活飲食知識等)，歡迎教職員生多加利用。	全學期	黃羽彤/2242

項目	項目說明	辦理時間	分機
	<p>【簽訂特約醫療院所】 與學校鄰近醫療院所簽訂合約，提供教職員工生醫療優待及看診方便性。就診時，請以教職員工識別證與學生證為憑證，方能享有優待。詳細情形可至衛生保健組網頁查詢。</p>	全學期	黃羽彤/2242

生涯發展中心

一、宣導事項

項目	項目說明	辦理時間	分機
學生證照獎勵	<p>1. 有關「文藻外語大學學生取得專業證照獎勵要點」(含證照種類或級別)，請參閱本中心網頁「相關法規」專區。</p> <p>2. 請導師鼓勵學生踴躍提出證照獎勵申請，學生可直接於校務資訊系統【歷程檔案平台】提出申請，相關申請說明亦請參閱本中心網頁公告。109學年度第2學期取得之證照請於110年7月31日前提出申請。</p>	如說明	蔡志祥/2262
畢業生流向調查	<p>1. 懇請曾擔任108學年度各所系科畢業班導師，於畢業班班網、臉書、LINE群組等社群媒體協助轉達本校畢業後3個月學生流向追蹤問卷調查之「文藻問卷系統」連結(http://webnet.wzu.edu.tw/Survey/index.aspx)。</p> <p>2. 108年度尚未填寫的畢業校友至該平台點選「校友」身分確認登入，並輸入帳號【身分證字號】與密碼【生日，7碼，例如 0900301】，即可開始自行填答問卷，調查期程：即日起至110年3月22日(一)止。</p>	如說明	林明鋒/2264
實習及求職	生涯發展中心長期以來致力於開發實習機構，提供許多優質實習機會，將隨時公告於生涯發展中心網頁，歡迎同學報名參加。	全學期	陳淑靖/2263
	請導師鼓勵學生使用文藻104求才求職網(http://wz104.wzu.edu.tw/)，此平台提供各類工作機會搜尋	全學期	蔡志祥/2262
企業導師講座	已寄信邀請全校班級導師申請，企業導師講座的目的是為促成學生與業界之提早接軌準備，對(應屆畢業)班級延攬該系畢業之系友擔任企業導師，與(應屆畢業)班級導師共同協助提供學生了解產業趨勢、今後就業進修方向等個人生涯規劃。本活動將以應屆畢業班為優先，也開放各年級各班級申請，歡迎導師踴躍申請。	如說明	蔡志祥/2262

二、辦理活動：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生涯發展中心擬辦理活動如下表所示。請各班導師協助公告相關活動資訊，並鼓勵學生踴躍自行至本中心網頁活動公告之網路報名連結完成報名。

(實習行前說明會承辦人：陳淑靖，分機 2263，職涯活動承辦人：林明鋒，分機 2264)。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生涯發展中心擬辦理活動一覽表

職涯輔導		
活動名稱	活動時間	活動地點
企業導師講座	110.02.22(一)-110.11.30(二)	各班級教室
「社會創新 突破同溫層·讓力量更加乘」 主題系列講座	110.03.31(三)15:10-17:00 110.04.07(三)15:10-17:00 110.03.31(三)15:10-17:00	行政大樓 A313 國際會議廳
勞動權益講座 2 場	110.04.08(四)15:10-17:00 110.05.19(三)15:10-17:00	行政大樓 A313 國際會議廳
CPAS 職業適性診斷測驗	110.04.15(四)15:10-18:00 110.05.27(四)15:10-18:00 110.06.03(四)15:10-18:00 110.06.09(三)15:10-18:00	行政大樓 A502 電腦教室
就業博覽會	110.04.28(三)10:00-16:00	暫訂紅磚道 (因疫情關係，是否舉辦待確認)
Women@Google 女力講座系列	110.04.13(二)15:30-17:30	待確認
參訪青年職涯發展中心(YS)	110.05.26(三)15:10-17:00	青年職涯發展中心
*實習行前說明會暨分享會—第一場	110.3.17(三)15:10-17:00	文園2樓會議室W211
*實習行前說明會暨分享會—第二場	110.4.14(三)15:10-17:00	
*實習行前說明會暨分享會—第三場	110.5.19(三)15:10-17:00	
備註：同學於實習前需參加本中心及各系所舉辦之實習行前說明暨分享會，敬請導師協助宣傳，鼓勵同學參加。		

三、文藻外語大學五專部畢業生投入職場展翅計畫(承辦人：劉乃瑜，分機 2265)：

(一) 申請對象：五專部三升四年級或四升五年級學生，並經各科甄選通過且簽署就業意願書，申請學生需符合下列條件：

1. 每學期學業總成績平均達七十五分(含)以上者。

2. 家庭狀況屬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突遭變故、因其他特殊狀況造成家庭經濟困難，致無法順利受學校教育之在學學生。

(二) 合作方案與說明：

	合作對象	學生獲贊助與補助獎學金之時間	企業贊助學生(生活)獎學金	教育部補助學生(就業)獎學金	學生畢業後至企業工作之義務年限
方案一	專四學生	2 年 (專四+專五期間)	NT\$6,000/月	當學期學雜費金額	2 年
方案二	專四(或) 專五學生	1 年	NT\$6,000/月	當學期學雜費金額	1 年
方案三	專四學生	1 年 (專四期間)	NT\$6,000/月	當學期學雜費金額	2 年
		1 年 (專五期間)	實習 1 年 每月至少基本工資(以上) 實習津貼	當學期學費全額補助 補助 4/5 雜費	

課外活動指導組

項目	內容說明	辦理時間	分機
社團參與	<p>1. 依文藻外語大學學生社團社籍管理原則第一條：「凡具本校學籍之學生，除五專部一、二、三年級須至少參加一個社團外，其他學制與年級者均得自由參加」。</p> <p>2. 專一至專三同學若有特殊原因無法參加社團者，可自學務處課指組網頁的「下載專區」填寫「學生免參加社團申請表」，經由導師簽名後送交學務處課指組審核。</p> <p>3. 第二學期有許多學生社團辦理成果展，希請導師協助告知學生，切勿因課外活動而影響課業與家庭生活，且社團成果展將因應疫情調整之。</p>	<p>1. 每學期開學後兩週。</p> <p>2. 每學期期中考結束後三週內。</p>	<p>2221、2222、 2225、2228</p>
志願服務申請方式	<p>志願服務時數申請與登錄區分為下列二大類：</p> <p>(一) 不申請將志願服務時數載入「志願服務記錄冊」：(無簽核程序，督導老師自行完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同學洽詢校內一位老師(教職員均可)擔任服務督導人員。 2. 同學於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志工人力銀行網頁，查詢各項校內與校外服務機會。 3. 同學與督導老師自行與刊登單位接洽服務事宜。 4. 督導老師於校務資訊系統完成志願服務申請登錄。 5. 同學依服務單位規定完成服務方案並接受督導老師指導。 6. 督導老師於校務資訊系統填寫各項內容，並上傳勤缺表、評核表、活動成果照片完成服務時數認證。 <p>(二) 申請將志願服務時數載入「志願服務記錄冊」(有簽核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單位登入校務資訊系統，將服務計畫依本校「109-110」年度志願服務計畫」規定，於服務起始日前至少 14 個工作日，提送課指組審核通過後辦理。遇臨時性需求，得於活動起始日前，與課指組協調後，提出志工服務計畫送審。 2. 課指組審核完成後，申請單位依服務計畫完成志工服務方案。 3. 於校務資訊系統完成各項內容填寫，並上傳勤缺表、評核表及活動成 	<p>學期間</p>	<p>2222</p>

項目	內容說明	辦理時間	分機
	果照片。 4. 課指組審核完成後即可將服務時數載入，並於學期末列印服務時數條提供學生黏貼於「志願服務記錄冊」。		
志工培訓 課程資訊	1. 有意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者，須完成下列二要件： 基礎訓練 6hrs：台北 e 大課程(http://elearning.taipei/mpage/home)。 特殊訓練 12hrs：校內舉辦之特殊訓練講座課程。 2.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定辦理之志工特殊訓練講座日期，請同學們留意課指組網頁公告。課程將包括服務專業知能與服務素養等面向，特別是關於性平教育的尊重身體界線與傷病急救護理之議題，歡迎學校同學與服務團隊踴躍參與。	學期間	2222

通識教育中心

自 108 學年度起，通識教育中心停止開設「服務學習」必修課程。若有重(補)修學分需求的同學，請改以修習由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之選修課程或微型課程，並於修習課程完成取得學期成績後，填寫註冊組申辦單並檢附成績單至本中心申請學分抵免認列。

吳甦樂教育中心

一、109 學年度第 2 期承辦活動如下：

活動	時間	地點	說明
日五專復活節音樂會	110.04.08(三) 15:10-17:00	化雨堂	請專一導師 務必 出席參加
日五專專四成人禮	110.05.19(三) 15:10-17:00	化雨堂	請專四導師 務必 出席參加
畢業感恩授帶禮	110.06.12(六)	化雨堂	請日間部四技、五專導師 務必 出席參加，各系場次將再另外通知。

※配合防疫措施，活動若有更動，將再行通知。

體育教學中心

一、第 38 屆全校運動會修正事項說明：

1. 原訂拔河比賽項目”取消辦理”。
2. 原訂蜈蚣競走項目改為滾動時代巨輪(滾輪胎)。
比賽方式：出賽選手持接力棒於 2.5 公尺賽道滾動輪胎前進，至 20 公尺處交給下一棒滾動輪胎折返，出賽人數 20 人(4 男 16 女，男生人數不足可以女生代替)，最後一棒著號碼衣。比賽採計時決賽，設有專科 B 組、專科 A 組、大學部一年級組、大學部高年級組等 4 項錦標。
3. 開幕典禮運動員進場人數：每一系科選派 20 學生代表入場(另選旗手、牌手及口令員 3 人)，參加進場開幕進場人員不需配戴口罩，其餘場邊加油區觀禮人員均需配戴口罩。
4. 除正在競賽當中的人員外，管制區域內需全程配戴口罩，管制區域包括：操場、周邊加油區、檢錄區及走道。

二、第 38 屆全校運動會重要事項行程表

日期	工作項目	備註
110.3.03(三)	運動會進場順序抽籤	各系科學會會長
110.03.15(一)至 110.03.24(三)	運動會田徑項目會前賽	
110.03.29(一)	開幕式三人小組預演	
110.03.31(三)	開幕式全校預演	預演時間第 8-9 節
110.04.01(四)	第 38 屆全校運動會	上午 08:00 開始運動員進場

社衛政法定通報一覽表

文藻諮商與輔導中心彙整108.08

※誰要通報：醫事人員、社工人員、**教育人員**、保育人員、警察人員、勞政人員、司法人員、移民業務人員、矯正人員、村（里）幹事人員，於執行職務時知悉者。

※本表通報指「法定通報」，亦須告知軍訓室進行「校安通報」。

※除自殺通報外，其他事件之通報期限皆**不得逾 24 小時**。

通報事件	通報管道/本校受理單位
知悉有自殺行為情事	衛生福利部自殺防治通報系統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自殺防治中心/諮商與輔導中心
疑似性侵害犯罪情事(含猥褻、任一方未滿 16 歲之合意性行為)	關懷 e 起來網站/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關懷 e 起來網站/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知有疑似家庭暴力	關懷 e 起來網站或 113 保護專線/諮商與輔導中心
一、施用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關懷 e 起來網站或 113 保護專線/軍訓室
二、充當酒家、特種咖啡茶室、成人用品零售店、限制級電子遊戲場及其他涉及賭博、色情、暴力等場所之侍應。 三、以下情事： 1. 遭受遺棄。 2. 身心虐待。 3. 利用兒童及少年從事有害健康等危害性活動或欺騙之行為。 4. 利用身心障礙或特殊形體兒童及少年供人參觀；利用兒童及少年行乞。 5. 剝奪或妨礙兒童及少年接受國民教育之機會。 6. 強迫兒童及少年婚嫁。 7. 拐騙、綁架、買賣、質押兒童及少年。 8. 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猥褻行為或性交。 9. 供應兒童及少年刀械、槍砲、彈藥或其他危險物品。	關懷 e 起來網站或 113 保護專線/諮商與輔導中心

通報事件	通報管道/本校受理單位
<p>10. 利用兒童及少年拍攝或錄製暴力、血腥、色情、猥褻、性交或其他有害兒童及少年身心健康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p> <p>11. 迫使或誘使兒童及少年處於對其生命、身體易發生立即危險或傷害之環境。</p> <p>12. 帶領或誘使兒童及少年進入有礙其身心健康之場所。</p> <p>13. 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自殺行為。</p> <p>14. 其他對兒童及少年或利用兒童及少年犯罪或為不正當之行為。</p> <p>四、父母、監護人或其他實際照顧兒童及少年之人，不得使六歲以下兒童或需要特別看護之兒童及少年獨處或由不適當之人代為照顧。</p> <p>五、以下情事：</p> <p>1. 兒童及少年未受適當之養育或照顧。</p> <p>2. 兒童及少年有立即接受醫療之必要，而未就醫。</p> <p>3. 兒童及少年遭受遺棄、身心虐待、買賣、質押，被強迫或引誘從事不正當之行為或工作。</p> <p>4. 兒童及少年遭受其他迫害，非立即安置難以有效保護。</p> <p>六、遭受其他傷害之情形。</p>	<p>關懷 e 起來網站或 113 保護專線/諮商與輔導中心</p>
<p>知悉身心障礙者遭受下列狀態：</p> <p>一、遺棄。</p> <p>二、身心虐待。</p> <p>三、限制其自由。</p> <p>四、留置無生活自理能力之身心障礙者於易發生危險或傷害之環境。</p> <p>五、利用身心障礙者行乞或供人參觀。</p> <p>六、強迫或誘騙身心障礙者結婚。</p> <p>七、其他對身心障礙者或利用身心障礙者為犯罪或不正當之行為。</p>	<p>關懷 e 起來網站或 113 保護專線/諮商與輔導中心</p>

